**北京师范大学**

**商贸中心文创店供货商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IECC-21ZB0276**

**综合比选文件**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综合比选邀请 1](#_Toc52267702)

[第二章 综合比选须知 4](#_Toc52267703)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22](#_Toc52267709)

[第四章 服务合作协议 38](#_Toc52267712)

[第五章 北京师范大学开标、评标预案 50](#_Toc52267713)

# 第一章 综合比选邀请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北京师范大学的委托，对北京师范大学商贸中心文创店供货商服务采购项目进行综合比选，诚邀具备资格条件的申请人参与本项目活动。

1. **综合比选单位：北京师范大学**
2. **综合比选说明：**

1.项目名称：北京师范大学商贸中心文创店供货商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编号：BIECC-21ZB0276

1. **服务期限**

详见服务内容

1. **文件领取及递交文件时间安排**

1.购买文件时间

公告发出之日—2021年6月17日（上午9：00—11：00时，下午14：30—16：30时）（北京时间，下同。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

2.文件领取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08室（北四环学院桥东北角）；

3. 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若电汇或网银购买标书，请将电汇底单（网银转账页面）扫描件及以下表格发邮件至jowena@163.com，邮件主题请务必注明“（采购编号）购买标书信息”。若需快递纸质版采购文件，须加收快递费50元。电汇或网银必须于购买采购文件截止日下午16:30前到账。

|  |  |
| --- | --- |
| 项目编号 |  |
| 包号 |  |
| 单位名称 |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单位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6月30日09：30时（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层616室；**

5.采购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滕老师；

联系方式：[zfcg@bnu.edu.cn](mailto:zfcg@bnu.edu.cn)；

6.采购代理机构：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购买标书在608）；

邮 编：100083；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帐 号：10242000000002546；

联系部门：招标事业部

项目联系人：张乐、王经理；

联系电话：010-82376082；

传真：82370881；

电子邮箱：[jowena@163.com](mailto:jowena@163.com)；

# 第二章 综合比选须知

# 一、综合比选范围及说明

参与综合比选的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信用记录（截止时点为响应截止时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申请人，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申请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同一包号的政府采购活动。

（4） 申请人必须购买采购文件并登记备案，否则没有资格参加本项目的响应。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6） 本次采购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7） 05包申请人需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类别至少包含“茶叶”）或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项目至少包含预包装食品销售和散装食品销售）

# 二、综合比选入围数量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名称 | 产品 | 入围家数 |
| 01 | 礼品类 | 保温杯、搪瓷杯、陶瓷杯、马克杯、毛绒玩具、  绣品、礼盒、文创全面产品 | 6 |
| 02 | 服饰类 | 卫衣、POLO衫、工服、T恤、羽绒服、运动服套装 | 4 |
| 03 | 文具类 | 书签、钢笔、笔记本、铅笔、卡套、鼠标垫 | 2 |
| 04 | 印刷类 | 明信片、宣传册、信封、文件夹、荣誉证书、档案袋 | 3 |
| 05 | 食品类 | 茶叶 | 2 |
| 06 | 其他类 | 烫印、雨伞、纪念册、盲盒、钥匙链、行李牌 | 1 |

# 三、服务内容

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包号 | 名称 | 产品 | 入围家数 |
| 01 | 礼品类 | 保温杯、搪瓷杯、陶瓷杯、马克杯、毛绒玩具、  绣品、礼盒、文创全面产品 | 6 |
| 02 | 服饰类 | 卫衣、POLO衫、工服、T恤、羽绒服、运动服套装 | 4 |
| 03 | 文具类 | 书签、钢笔、笔记本、铅笔、卡套、鼠标垫 | 2 |
| 04 | 印刷类 | 明信片、宣传册、信封、文件夹、荣誉证书、档案袋 | 3 |
| 05 | 食品类 | 茶叶 | 2 |
| 06 | 其他类 | 烫印、雨伞、纪念册、盲盒、钥匙链、行李牌 | 1 |

注：

本项目所属行业：批发业

1.以下条款除明确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申请人均须逐项自行承诺可以满足要求，格式自拟，否则视为不满足

2.只与食品相关的条款仅适用于05包；其余包无需对仅对食品要求的条款进行响应。

详细要求:

（1）服务时间、地点

1.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三年，每年一签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申请人要求：

申请人具有良好的信誉及服务保障能力和售后服务能力，申请人应向采购人提供真实有效的公司背景资料及与所供商品相关的完整有效的准销证件。供货时入围后签订协议时应如实提供下列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供采购人存档：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商品质量检测证书、商品报价单、商品标准条码。

申请人在协议执行期间不得随意更改公司名称。

2.生产企业要有合格的生产加工环境及配套的生产和检测设备，有独立的、满足储存条件的仓库。

3.经销商性质的申请人应有独立的、满足储存条件的仓库。

# 注：申请人具备固定办公场所和存储仓库，提供房产证或场地租赁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以及现场照片。

（3）采购人在其经营场地内为申请人提供销售货架，以代销的形式负责商品的销售和保管，申请人有义务做好所售商品的售后服务工作，执行国家和采购人制定的售后服务管理办法。

（4）配送服务能力要求：

1.从事配送送货经验。

2.配送人员配置合理，卫生防疫部门出具的健康合格证明。

3.配送车辆应满足配送货物的卫生标准和要求。

4.如遇紧急情况，须保证3小时内完成补货。

5.申请人送货车辆保证单机送货，载重吨位为4吨以下，按规定时间送货。

6.申请人的商品于采购人在交货地点验收完毕之前的一切包装、运输、保险等事宜及费用、风险，均由申请人自行负担；交货地点为采购人指定地点。

7.申请人的送货人员（包括司机）应服从采购人所在校区保安管理和采购人管理人员的调度指挥，做到文明礼貌。车辆进入校区后减速慢行，不要鸣笛、大声喧哗、在道路两侧停留，司机不离开车辆。卸货时做到车辆熄火、防盗器放置静音、轻拿轻放、必须使用橡胶轮车搬运货物。卸完货及时离开。

\*8.申请人与食品直接接触、负责食品配送的人员需具备《北京市公共卫生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

注：需附人员分工列表提供相关人员《北京市公共卫生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复印件，或承诺上述员工在上岗前均可取得《北京市公共卫生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合格证》（格式自拟）

#（5）订货、交货方式及期限

1.采购人根据销售计划以数据、电文（包括电子邮件、电子数据和传真）的方式向申请人下达订单。

2.申请人保证按采购人订单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供商品，及时到货、补货、换货和退货。申请人应优先向采购人提供市面最新产品，如新品出现滞销，采购人有权将所进商品做退货处理。

3.申请人在接到采购人订单的1日内或者订单指定的时间要将采购人所定商品送至指定交货地点，不可缺量交货。采购人在收到商品后，对商品的质量和包装进行检验，若发现申请人交付的商品不符合有关质量规定及订单要求，申请人必须无条件退货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采购人在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的残、次品申请人必须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或者做退货处理。

5.对于无商品订单、与订单不符、重复送货、未按时送货、商品包装破损等情况，采购人有权拒绝收货。

6.申请人在交货时必须提供采购人订货单及随货同行票据（须加盖公章），并注明商品全称、规格、数量、条形码、价格总金额等，采购人收货部门清点无误后签收，实际收货数量应按采购人收货开箱验收为准。

7.采购人每学期盘点一次,如申请人所供商品出现盘亏现象,申请人按盘亏数量的百分之五十补给采购人.

#（6）价格要求：

1.申请人提供的价格为含税进价，包含了所有增值税、关税、运输费等一切费用，即结算价格。

2.申请人供应的商品价格应遵守市场规律，不能高于市场价，更不能高于周边文创店或其他高校文创店的供货价，如果出现申请人供货价高于市场价、周边文创店或者其他高校文创店的供货价时，采购人结算时以同期市场价结算并解除此协议。

3.申请人供应的商品价格发生变化时，应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否则采购人将按低价进行结算。

4.申请人必须在每年的开学或者其他节假日开展特价或者是促销活动，其他时间段如周边文创店特别是校内其他文创店某种商品开展特价或促销活动，申请人供给采购人的同样商品必须开展同样或者力度更大的特价或促销活动。

5.如申请人欲在采购人所属各店进行任何形式的促销、陈列、专架专柜活动，需与采购人另行签订促销协议，并提供给采购人相应的优惠条件。促销协议应以本协议为依据签订。

6.如遇国家政策重大调整、天气灾害、突发疫情或非人为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市场行情变化和原材料成本变化，服务期内不能按照报价供货，成交申请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需对供货价格进行调整时，必须提前一周向采购人提出书面申请，并出具官方公布的相关依据，经采购人审核后执行

7.供应商自身原因未按约定时间供货，采购人有权拒收所有货物，并返还采购人支付的全部预付款（如有）；如情况恶劣，需赔偿采购人其他一切损失。

#（7）关于商品质量的要求

1.申请人承诺向采购人供应的商品，遵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不侵害他人的商标权、专利权和著作权。因违反承诺所造成的后果，申请人承担全部责任。申请人保证给采购人提供销售或使用的产品（含赠品）在质量、计量、包装、标识等方面符合国际、颁布或企业标准的各项要求。申请人必须按批次、品种提供经省、市级以上质量检测机构检验合格的有效质检证书、认证证书等，并按规定期限及时更换。

2.申请人供应给采购人的产品，如造成质量事故，由申请人承担并补偿由此为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和经济责任，包括必要的民事/刑事责任。

3.申请人向采购人供应的商品，如有不合格的产品（包括政府部门公布的不合格产品、抽查的不合格产品、顾客要求检测的不合格产品及其它不合格的产品），申请人承诺无条件予以退货，并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同时接受相应的处理。

4.食品类产品每半年做一次“型式检验”，非食品类产品每一年或按产品执行标准规定期限进行产品“型式检验”，并将检验合格报告交送文创店查验备案。对执行标准规定“型式检验”超过一年以上的产品，除按执行标准规定期限进行“型式检验”外，还要提供执行标准，凡不能提供执行标准的，按一年做一次“型式检验”执行。

5.列入国家强制执行“市场准入制度”目录的商品，必须提供国家规定的《食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食品强制检验、出具批次《检验合格证》，并送文创店查验备案。进入文创店加工、销售的包装食品，应当在食品包装或标签上标注生产许可证编号。

6.申请人遵守采购人卖场规定：

①在采购人销售的需要低温保存销售的袋装、包装食品必须使用低温冷藏车运送。

7.凡下列情况乙方应予以退货：

①商品存在质量问题。

②外包装与内容商品不一致。

③商品保质期距离保质期最后期限不足三分之一。

④商品条码有误或假码、一码多用。

⑤商品标识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⑥对乙方提供的促销商品、特价商品，如有退货方面的特殊要求，需在促销商品、特价商品促销协议签订时予以说明，否则按正常商品处理。

8.所有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国家标准的要求。

9.所有产品供货时须能够按用户要求不定期提供有效的产品检测报告。

10.违反其他国家法律法规要求的。

（8）配套服务：

1.乙方必须对本方派驻甲方的信息员、促销员、业务员、送货人员（包括司机）进行职业道德教育，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凡是违反甲方规章制度、造成安全隐患、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乙方要承担与责任人同样的责任，并一同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应做到送货及时，服务周到（注：申请人需在响应文件中明确供货时间、服务承诺、保障措施、仓储方案等）。

（9）验收标准；

按采购文件要求进行验收

（10）量化评定考核：

对申请人实行动态考核、年度评审制度。每个月对申请人进行量化评定。标准如下:(满分100)

每次抽检合格率的评定标准(10分)

交货及时率的评定标准(10分)

货物质量是否达标评定标准(20分)

品质改善和及时性评定标准(20分)

服务态度评定标准(10分)

货品位置摆放评定标准(10分)

文件,电话回复及时性和合理性评定标准(10分)

交通工具消毒评定标准(5分)

说明如下

a级(95分以上)，b级(80分-90分)，c级(60分-70分)，d级(40分-60分)，e级（40分以下）

①a等申请人能够优先取得交易机会。b等次之，以此类推。

②凡因申请人品质不良或交期延误而造成之损失,由申请人负责赔偿。

③c等,d等申请人应理解定货量减少,增大检查力度和改善辅导措施。

④e等供货商应立即停止交易。

（11）申请人入围后的配送任务分配

按照品类每半年进行一次产品报价，入围申请人中报价最低的承担服务。

# 四、响应文件要求

申请人应按综合比选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制作响应文件。 本项目综合比选单位（即采购人）指北京师范大学，申请人指递交响应文件的申请人。

1.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从提交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如果申请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 90 天，将导致响应文件无效。

2.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响应文件要求一份正本，并按要求进行签字和盖章。同时须提供五份副本和一份电子版（word和pdf各一份拷贝在U盘中），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响应文件要明确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文件密封需加注密封条，封口处应有申请人授权代表的签字及申请单位公章。封皮上写明本项目名称、申请人名称、联系方式，并注明 “截止时间前禁止启封”字样。**（迟到递交响应文件及未按规定密封的将被拒绝接收）。**

**3.保证金及相关规定**

3.1申请人应提供人民币3500元整，作为综合比选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的一部分。（和响应文件同时提交）。

3.2综合比选保证金是为了保护综合比选单位免遭因申请人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综合比选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申请人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2）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综合比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申请人放弃成交或者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委托合同的；

（4）申请人与采购人或其他申请人恶意串通的；

（5）综合比选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综合比选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之一：**

**支票、电汇（或网银）、银行汇票；**

保证金的接收单位为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银行账号信息见第一章。为方便核查综合比选保证金是否有效，申请人以支票、电汇（或网银）、银行汇票方式递交保证金的应当遵守国内银行操作流程时间及规定，确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正常递交保证金至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信息详见第一章及综合比选公告）。

**3.4未按规定提交综合比选保证金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3.5成交申请人的综合比选保证金，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也可选择转为服务费）。未成交的申请人的综合比选保证金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每家成交申请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服务费（人民币3500元整）。

# 五、评审

1.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将组织评审委员会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评审程序

2.1评审原则

本次评审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2.2评审方法

2.2.1初步审核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资格不合格的响应文件：

不符合申请人合格条件或资质、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不按要求签字、盖章的；

未按要求递交保证金的；

其他不按要求填写的响应文件；

每包合格申请人家数小于等于对应包的入围数量时将停止该包评审。

2.2.2详细评审

通过初步审核的响应文件，由评审委员会进行打分，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对各申请人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申请人打分的算数平均值为该申请人的最终得分（全部打分保留小数点二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打分标准如下：

## 评审办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评审因素及说明** | **分值** |
| **一、商务部分（20分）** | | | |
| 1.1 | 相关业绩 | 申请人近三年（2018年06月01日起至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实施过与本项目同类的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2分，最高得20分。  注：需附合同复印件，至少包含项目内容页，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 | 20 |
| **二、技术部分（80分）** | | | |
| 2.1 | 采购文件服务需求响应程度 | 由评委根据申请人响应文件中《服务方案》等有关资料打分，申请人需在《服务方案》中标明证明材料所在页数，并制作评分索引。  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第二章“服务内容”要求的，得20分；在此基础上，采购文件中标注“\*”的内容为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的，作无效响应处理；标注“#”的为重要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其他指标负偏离的，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缺项漏项视为负偏离。（扣完为止）  注：  1.需按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2.所有证明文件均须在《服务方案》中标明页码及具体位置；  3.证明文件与《服务方案》不一致以证明文件为准；  4.因未在《服务方案》注明支撑资料具体位置或位置不准确（如页码或序号）导致评审不得分的，评审委员会概不负责。 | 20 |
| 2.2 | 供货渠道评分 | 申请人供货渠道材料齐全（包含但不限于供货品牌、与厂家供货授权代理级别、合同、协议、供货厂家所在地等内容）。  供货渠道稳定，材料齐全，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7-10分；  供货渠道基本稳定、材料较为齐全，不能完全满足用户需求，得4-6分；  供货渠道不稳定，材料缺失严重，不能满足用户需求，得1-3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10 |
| 2.3 | 供货方案 | 针对本项目的供货方案（包含但不限于仓储、备货、运输、订货、交货方式、交货期限等）  方案详细完善、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计划保障性强，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7-10分；  供货方案较为合理、具有一定针对性，基本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得4-6分；  供货方案较为简单，缺乏针对性及可行性，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1-3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10 |
| 2.4 | 服务质量保障情况 | 根据本项目情况，提供服务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承诺、质量保证、退货能力、促销能力等）项目执行过程中解决问题的能力，以及对于本项目服务方案  方案合理，可操作性强，保障有力，得7-10分；  服务方案具有一定合理性及可操作性，保障有力略有不足，得4-6分；  服务方案缺乏合理性及可操作性，保障有力较差，得1-3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10 |
| 2.5 | 安全应急预案 | 针对本项目的应急方案及处理措施（包含但不限于公共安全、公共卫生、临时断货、产品质量问题等方面的突发事件等方面）。  应急预案合理、全面完善、针对性强，得7-10分；  应急预案基本合理、完善性略有不足、有一定的针对性，得4-6分；  应急预案不适用于本项目、完善性不足、针对性不强，得1-3分；  应急预案不合理、不完善、没有针对性以及未提供得0分； | 10 |
| 2.6 | 项目负责人及服务团队 | 拟派服务人员（包含但不限于业务员、理货员、司机等）数量充足、组织结构合理，经验丰富，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得7-10分；  拟派服务人员数量略有不足、组织结构有欠缺，经验略有不足，不能完全采购文件要求，得4-6分；  拟派服务人数量少、组织结构不合理，经验差，得1-3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注：1.需提供项目组成员合同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否则本项不得分。  2.需提供项目组成员经验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10 |
| 2.7 | 服务承诺 | 针对本项目的相关服务承诺及与采购人管理系统建立协调的措施与承诺，内容完整、清晰、针对性强，完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有利于项目执行，得7-10分；  内容具有一定针对性，但不够详细，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4-6分；  内容缺乏针对性、过于简单，不能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得1-3分；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0分。 | 10 |
| 注：  1.以上证明文件均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否则视为不提供。  2.本次采购不涉及节能环保产品。 | | | |

**2.3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3.1所有申请人的响应文件都属于保密内容。

2.3.2在确认成交以前，有关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申请人或与上述评选工作无关的人员。

2.3.3申请人不得干扰评审委员会的评审工作，否则将撤消其评选资格。

2.4评定成交规则

2.4.1根据综合评分法从前到后排列,确定评审排名。综合总得分一致的由采购人决定。

2.4.2成交通知书生效后，如果成交申请人不能按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条件签署合同，北京师范大学有权按评审委员会评审的备选排名依次选取。

2.5成交通知：发出评选公示（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公示为准）当天同时发出成交通知书。

2.6签订协议

2.6.1成交申请人依据"成交通知书"与北京师范大学签订协议，在规定区域开展服务活动。

2.6.2“成交通知书”是协议的组成部分。

2.6.3综合比选文件、成交申请人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补充文件等均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 第三章 响应文件格式

# 一、申请人提交文件须知

1. 申请人应当严格按照以下《文件目录》的顺序填写和提交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由于响应文件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者查找不到有效文件的，后果由申请人承担。
2. 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明确填写。
3. 响应文件应当严格按照要求提交，并且按照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当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
4. 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真实有效、信息准确，否则将以无效处理。
5. 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格式文件以及其它有关资料应当按照综合比选文件的有关规定签字、盖章，否则将以无效处理。
6. 评选委员会将依据申请人提交的资料，审查申请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7. 申请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概不退还。

# 二、文件目录

1. 申请人资格声明（格式）
2. 法人代表授权书
3. 《企业综合情况一览表》（格式）
4.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格式）
5. 资格证明文件
6. 服务方案
7. 业绩证明文件
8.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1. 申请人资格声明（格式）**

致： 北京师范大学

为响应你方 年 月 日的 [项目名称] 综合比选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本次综合比选，提供综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 [名称] ，提交下述文件并且证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我方的资格声明，各有1份正本，5份副本，电子版1份。

（2）下述签字人证明本响应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3）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日。

（4）我方在提交响应文件之前，未曾为本项目提供过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也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贵方可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 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我方完全接受查询的结果。

申请人名称（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传真：

邮编：

电话：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注：供应商递交文件时，需单独提交一份密封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北京师范大学：

我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的 为本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

1.需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人）及被授权人（代理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

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时，须同时提交被授权人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被授权人不是供应商本单位员工也可以、社保证明时间需为投标日期当月或者前四个月最近的一次社保缴纳证明）

对于退休人员及外籍人员，可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同等效力文件；

**3. 企业综合情况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单位性质 |  | 单位组建时间 |  |
| 注册资金 |  | 单位固定资产总额 |  |
| 单位地址 |  | 主要联系人 |  |
| 服务范围 |  | 电话 |  |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项目组成员一览表（格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在本公司时间（年） | 从事本行业时间（年） | 在本项目中担任岗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后附文件中要求的证书复印件）

# 5.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5-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加盖本单位公章；申请人为自然人应签署本人姓名。

**附件5-2 纳税证明复印件**

说明：纳税证明可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税务机构开具的证明等（提供复印件。若申请人在近6个月内依法可以不缴税的，应出具相应的说明）。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注：依法免税或零报税的申请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证明文件。（提供近一个月的证明文件即可，格式自拟）

**附件5-3 　财务状况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申请人在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本单位202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出具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成立一年内的公司可提交验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如申请人无法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则需提供在响应文件规定提交日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银行资信证明可不受收受人和项目的限制，原件无须加盖申请人公章）。若提供的是复印件，评审小组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申请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5-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说明：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缴纳记录（可提供复印件）。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自行编写无效）。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申请人，应提供相应文件（复印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须加盖本单位公章。

**附件5-5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授权代表（签字）：\_\_\_ \_\_

申请人(盖章)：\_\_\_ \_\_

日期：\_\_\_ \_\_

**附件5-6 综合比选文件要求的和申请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下证明文件均需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1.相关单位一览表

申请人应如实列出和本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单位名单并加盖公章。

|  |  |
| --- | --- |
| 与申请人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 |
| 1 | （单位名称） |
| 2 | **……** |
| 3 | **……** |
| **…** | **……** |
| 与申请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名称 | |
| 1 | （单位名称） |
| 2 | **……** |
| 3 | **……** |
| **…** | **……** |

申请人授权代表（签字）

申请人公章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 ：（1）如申请人没有表中列示的相关单位，请填写“无”。

（2）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3）控股关系是指单位或个人股东的控股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2.其它证明文件

2.1

05包申请人需具备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类别至少包含茶叶）或具备食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项目至少包含预包装食品销售和散装食品销售）

**6. 服务方案（应包含详细的服务方案、内容、服务工作中重难点分析及处理方法等）**

**7.** **业绩证明文件**

附与所列项目相对应的证明文件。申请人业绩不可重复提供。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名称 | 业主单位 | 服务范围 | 服务期限 |
|  |  |  |  |  |

**8．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相关材料**

# 第四章 服务合作协议

编 号:

申请人:

**年度供销协议书**

甲乙双方经充分协商，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为乙方销售商品事宜达成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签约性质**

乙方根据本协议规定，委托甲方销售 类商品，品牌和种类由甲方根据实际需求决定。

**二、签约条件**

资信要求：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真实有效的公司背景资料及与所供商品相关的完整有效的准销证件。如实提供下列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供甲方存档：

1.工商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2.商品质量检测证书

3.商品报价单

4.商品标准条码

乙方在协议执行期间不得随意更改公司名称

**三、关于价格和促销的约定**

1.乙方提供的价格为含税进价，包含了所有增值税、关税、运输费等一切费用，即结算价格。

2.乙方供应的商品价格应遵守市场规律，不能高于市场价，更不能高于周边文创店或其他高校文创店的供货价，如果出现乙方供货价高于市场价、周边文创店或者其他高校文创店的供货价时，甲方结算时以同期市场价结算并解除此协议。

3.乙方申请人品价格发生变化时，应提前15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甲方将按低价进行结算。

4.乙方必须在每年的开学或者其他节假日开展特价或者是促销活动，其他时间段如周边文创店特别是校内其他文创店某种商品开展特价或促销活动，乙方供给甲方的同样商品必须开展同样或者力度更大的特价或促销活动。

5.如乙方欲在甲方所属各店进行任何形式的促销、陈列、专架专柜活动，需与甲方另行签订促销协议，并提供给甲方相应的优惠条件。促销协议应以本协议为依据签订。

**四、关于商品质量的约定**

1、乙方承诺向甲方供应的商品，遵守国家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不侵害他人的商标权、专利权和著作权。因违反承诺所造成的后果，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保证给甲方提供销售或使用的产品（含赠品）在质量、计量、包装、标识等方面符合国际、颁布或企业标准的各项要求。乙方必须按批次、品种提供经省、市级以上质量检测机构检验合格的有效质检证书、认证证书等，并按规定期限及时更换。

2、乙方供应给甲方的产品，如造成质量事故，由乙方承担并补偿由此为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和经济责任，包括必要的民事/刑事责任。

3、乙方向甲方供应的商品，如有不合格的产品（包括政府部门公布的不合格产品、抽查的不合格产品、顾客要求检测的不合格产品及其它不合格的产品），乙方承诺无条件予以退货，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同时接受相应的处理。

4、食品类产品每半年做一次“型式检验”，非食品类产品每一年或按产品执行标准规定期限进行产品“型式检验”，并将检验合格报告交送文创店查验备案。对执行标准规定“型式检验”超过一年以上的产品，除按执行标准规定期限进行“型式检验”外，还要提供执行标准，凡不能提供执行标准的，按一年做一次“型式检验”执行。

5、列入国家强制执行“市场准入制度”目录的商品，必须提供国家规定的《食品安全生产许可证》、进行食品强制检验、出具批次《检验合格证》，并送文创店查验备案。进入文创店加工、销售的包装食品，应当在食品包装或标签上标注生产许可证编号。

6、乙方遵守甲方卖场规定：

①在甲方销售的需要低温保存销售的散装食品、袋装食品必须使用低温冷藏车运送。允许常温保存的散装食品、袋装食品必须有符合要求的大包装并做到封闭运送。

②甲方所需食品类商品必须使用小推车直接送入柜台，在运送过程中造成包装破损、包装污损的商品，严禁在卖场出售，一律退回乙方。展示、储存食品类商品时，包装箱离地面必须超过30cm，严禁将食品包装箱直接置于地面。

**五、订货、交货方式及期限**

1.甲方根据销售计划以数据、电文（包括电子邮件、电子数据和传真）的方式向乙方下达订单。

2.乙方保证按甲方订单的要求向甲方提供商品，及时到货、补货、换货和退货。乙方应优先向甲方提供市面最新产品，如新品出现滞销，甲方有权将所进商品做退货处理。

3.乙方在接到甲方订单的1日内或者订单指定的时间要将甲方所定商品送至指定交货地点，不可缺量交货。甲方在收到商品后，对商品的质量和包装进行检验，若发现乙方交付的商品不符合有关质量规定及订单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退货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4.甲方在销售过程中发现的不合格的残、次品乙方必须无条件更换合格产品或者做退货处理。

5.对于无商品订单、与订单不符、重复送货、未按时送货、商品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有权拒绝收货。

6.乙方在交货时必须提供甲方订货单及随货同行票据（须加盖公章），并注明商品全称、规格、数量、条形码、价格总金额等，甲方收货部门清点无误后签收，实际收货数量应按甲方收货开箱验收为准。

7.甲方每学期盘点一次,如乙方所供商品出现盘亏现象,乙方按盘亏数量的百分之五十补给甲方.

**六、商品的销售**

甲方在其经营场地内为乙方提供销售货架，以代销的形式负责商品的销售和保管，乙方有义务做好所售商品的售后服务工作，执行国家和甲方制定的售后服务管理办法。

**七、退换货的规定**

1.凡下列情况乙方应予以退货：

（1）商品存在质量问题。

（2）外包装与内容商品不一致。

（3）商品保质期距离保质期最后期限不足三分之一。

（4）商品条码有误或假码、一码多用。

（5）商品标识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对乙方提供的促销商品、特价商品，如有退货方面的特殊要求，需在促销商品、特价商品促销协议签订时予以说明，否则按正常商品处理。

**八、促销协议的签订**

如乙方欲在甲方所属各店进行任何形式的促销、陈列、专架专柜活动，需与甲方另行签订促销协议，并提供给甲方相应的优惠条件。促销协议应以本协议为依据签订。

**九、关于运输及送货地点的约定**

1、乙方送货车辆保证单机送货，载重吨位为4吨以下，按规定时间送货。

2、乙方的商品于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完毕之前的一切包装、运输、保险等事宜及费用、风险，均由乙方自行负担；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教育送货人员（包括司机）服从甲方所在校区保安管理和甲方管理人员的调度指挥，做到文明礼貌。车辆进入校区后减速慢行，不要鸣笛、大声喧哗、在道路两侧停留，司机不离开车辆。卸货时做到车辆熄火、防盗器放置静音、轻拿轻放、必须使用橡胶轮车搬运货物。卸完货及时离开。

4、对违反以上两项规定的，一次支付5000元违约金，屡次违反规定或造成严重影响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量化评定考核：**

对乙方实行动态考核、年度评审制度。每个月对乙方进行量化评定。标准如下:(满分100)

每次抽检合格率的评定标准(10分)

交货及时率的评定标准(10分)

货物质量是否达标评定标准(20分)

品质改善和及时性评定标准(20分)

服务态度评定标准(10分)

货品位置摆放评定标准(10分)

文件,电话回复及时性和合理性评定标准(10分)

交通工具消毒评定标准(5分)

说明如下

a级(95分以上)，b级(80分-90分)，c级(60分-70分)，d级(40分-60分)，e级（40分以下）

1. a等申请人能够优先取得交易机会。b等次之，以此类推。
2. c等,d等申请人应理解定货量减少,增大检查力度和改善辅导措施。
3. e等供货商应立即停止交易。

**十一、结算事宜**

1.付款条件

甲方承诺在收到乙方提供的甲方入库单、结算通知单、正式增值税发票后进行核实，核实无误后在每月的30号之前（遇节假日自动顺延）结算上月14号之前账款。如遇特殊情况以双方财务人员共同协商为准。

2.付款期限

（1）新店组货期间，账期从开业之日计算。

（2）双方如解除合同，账款在解除协议3个月后结算，付款额以甲方实际销售数量为准。

3、商品丢失部分由乙方承担。

**十二、其它约定**

1、乙方必须对本方派驻甲方的信息员、促销员、业务员、送货人员（包括司机）进行职业道德教育，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管理。凡是违反甲方规章制度、造成安全隐患、造成不良影响和严重后果的，乙方要承担与责任人同样的责任，并一同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2、如乙方派驻甲方的信息员、促销员、业务员、送货人员中有私拿、私分、私尝、盗用商品和促销的行为，当事人除需支付相应的违约金外，乙方要承担连带责任并接受按商品价值10倍的违约金，并将当事人员替换。

3、乙方私自调走、调换派驻甲方的员工或其员工私自离场，乙方要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并接受甲方的提出的违约金。

4、甲方有权根据经营情况进行货位调整，乙方无条件予以配合。

5、乙方承诺按《劳动法》合理安排派驻甲方信息员、促销员的工作时间，并且按月支付工资。乙方如有疲劳用工和不按期支付工资的现象，甲方有权冻结乙方货款，直至乙方完全改正和支付工资为止。屡次发生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6、乙方应自觉遵守商业道德，维护商业秩序，严禁争抢客户、诋毁他人或他人商品等恶性行为，一经发现需支付违约金5000元，并且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十三、协议变更**

合作期间，本协议如需变更，提出一方需提前10日将变更内容、原因告知另一方，并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书面补充协议。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的，自补充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本协议被变更条款自动失效。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十四、协议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决定终止本协议时，终止协议一方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

2、合作期间，如乙方违反本协议条款或甲方有关规定，乙方需承担违约或赔偿责任时，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抵扣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或赔付的款项，不足部分由乙方补齐。乙方无法承担违约金或赔偿责任时，则终止本协议。

3、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的管理制度，如因违反而出现重大服务事故、商品质量问题等给甲方造成名誉及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做出相应的经济赔偿，并有权解除本协议。

4.乙方派驻促销员或者送货员在场外交易或者有违反文创店有关规定的，乙方要进行违约金支付直至解除协议，乙方不得异议。

5.如遇学校政策或者其他合法原因、不可抗事件甲方可视情况决定是否解除协议。

6.乙方所供商品被媒体曝光或被老师、学生以任何形式投诉两次以上，由此给甲方带来不良影响的，甲方可对乙方进行500元至10000元的违约金要求，直至解除协议。

7、本协议终止后甲方有权对乙方尾笔货款结算推迟3个月办理。

8、如遇到不可抗力因素（如学校政策调整：文创店改制，合同主体消失时等），双方合同自动解除。

9、其它事项：本协议的终止不影响在协议中双方的任何义务。

10、甲乙双方中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的义务，经守约方书面通知后15日内，违约方仍未改正的,守约方可以解除协议。

11、《合同法》规定的其他可以解除本协议的情形发生。

**十五、本协议因下列原因可终止**：

1、合作期限界满；

2、合作期限界满前，一方丧失民事行为能力；

3、因其他原因依法终止。

4、本协议在解除或终止后一日内，乙方应自费搬出其所有的在原经营场地内的物品，将经营场地恢复原状并交还甲方。否则视为乙方自行放弃该物品的所有权，甲方有权处置，并自行收回经营场地，因此发生的财物损失、损坏，全部由乙方负责。

**十六、违约责任**

甲、乙任何一方不按协议规定履行义务的，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如因该违约行为给对方造成损失，违约金不足弥补该损失的，违约方还应继续赔偿守约方的损失。

**十七、协议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十八、争议及解决方式**

甲乙双方就本协议或本协议之履行而产生的一切争议，均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如协商不成，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采购人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共八页，甲乙双方各惠存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本协议有关的附件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字盖章）

**甲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盖章（签字）： 电话：**

**经营部经理（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盖章（签字）： 电话：**

**业务联系人（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北京师范大学开标、评标预案

**北京师范大学开标、评标预案**

1. **开标、评标时间：**学校审批之后确定
2. **开标、评标地点：**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会议室
3. **预案制定遵循规定：**《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办库〔2020〕29号）
4. **开标流程**

1、所有申请人开标前将密封好的所有响应材料（包括电子版）快递至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响应材料中必须包括关于通过视频程序网上开标，对开标结果确认无误的承诺书（详见附件一）。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收到响应材料后，进行消毒、封存，封存过程录像。

注：响应文件原则上只接受快递形式递交，如确需现场提交的，需先与代理机构提前沟通，须确保人员符合北京市防疫要求，开标时携带承诺书（详见附件二）

2、开标当天，递交响应材料的申请人须根据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会议ID，进入视频程序，参加网上开标，开标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3、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按照签收快递顺序，依次向申请人展示密封情况，申请人授权代表发言确认。

4、开标结束。

五、**评标流程及注意事项**

参加人员数量不超过7人，其中评标专家5人，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1-2人。评标专家包括4名财政部专家库抽取专家和1名采购人代表。财政部专家由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前一个工作日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抽取，抽签时备注专家不是境外进京隔离未满14天人员、未去过疫情中高危地区，且无发热、咳嗽等症状，不是确诊、疑似病例密切接触人员。采购人代表由政府采购与招标管理工作办公室委派，同样满足上述要求。专家现场须签订上述条件承诺书，并出示北京“健康宝”二维码或本人手机运营商提供的14天以来停留地点短信证明。评标过程中，参与人员全程带口罩。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前须准备口罩、护目镜、一次性手套、消毒免洗洗手液、消毒液、瓶装矿泉水等物品，参与评标的工作人员须满足上述防疫要求，由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做好相关选派工作。

1、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前一小时对评标会议室（会议室大小不少于20人）进行开窗通风且不允许开中央空调，对会议室进行整体消毒，尤其是开关、门把手、桌面、椅子、笔、计算机、打印机等重点物品进行消毒。

2、对专家进行登记询问，测量体温，登记重点包括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是否为境外进京隔离未满14天人员、是否去过疫情中高危险地区、是否有发热、咳嗽等症状，是否为确诊、疑似病例密切接触人员、近期是否接触境外归国人员等，并签订相关承诺书。对不符合上述要求专家一律不得进入评标现场，同时上报防疫部门，并封存响应文件，评标时间另行决定。专家入场前，必须进行手部消毒。

3、专家到齐后，开展评标工作，专家与专家之间应保持至少1.5米的距离，并坐在桌子一侧，全程录音、录像。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后，专家签署相关文件后尽快离场，离场时测量体温并建议专家再次进行手部消毒，征得专家同意后，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14天内定期与专家联系确认其健康状况。

5、对会议室进行消毒。

注：评标期间遇突发疫情时，现场工作人员应立即封锁评标区出入口，暂停评标活动，同时报告所在大厦物业部门、防疫部门。并做好隔离工作等待防疫部门现场处置以及后续隔离等工作。

**附件一：**

**承 诺 书**

本单位承诺在参与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名称）的响应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本单位对使用“腾讯会议APP”进行网上开标的结果予以认可。

2.本单位会在规定时间内将响应文件快递至招标公司

3.本单位承诺在使用“腾讯会议APP”开标仪式过程中，如果没有及时回复或提出异议，则对开标、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结果予以认可。

供 应 商（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

（1）承诺书原件需单独密封与响应文件一同快递

（2）开标当天，申请人须根据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的会议ID，进入视频程序，参加网上开标，开标过程全程录音、录像。

会议号：184 335 171

会议密码：112233

开标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本项目原则上只接受快递形式递交文件，如确需现场提交的，需先与代理机构提前沟通。申请文件需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快递至招标公司，申请人须确保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签收文件，逾期未能签收的申请文件将不再接收，因申请人自身原因或快递时效导致快递不能正常签收等其他后果由申请人自负（建议使用顺丰次日达或同城闪送）。快递接收人：苏海13488813906，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层611。

**附件二 疫情防控期间申请人承诺书**

承 诺 书

（如现场参与开标，参与响应的授权代表需手持承诺书原件，如响应时疫情防控结束则无需携带）

本单位名称: ,参与投标（响应）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承诺严格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以及北京市委、市政府相关工作部署，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预防控制工作的通知》及相关要求。

本单位承诺在参与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 项目的投标（响应）过程中做到以下几点：

1. 本单位参与投标（响应）人员近期未去过疫情中高危地区，非境外进京隔离未满14天人员，未去过青岛地区，未与上述地区人员密切接触，未与确诊或疑似病例有过接触史，未有发热、咳嗽等症状，身体状况良好。

2. 本单位参与投标（响应）人员为在京身体健康人员或外埠进京（返京）的身体健康人员。

3.本单位承诺做好开标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4.本单位参与投标（响应）人员配合工作人员进行体温检测和人员信息登记，自觉做好个人防护，按规定佩戴口罩，听从工作人员引导，投标（响应）活动完成后及时离场。

供 应 商（公章）：

参与投标（响应）人员（签字）：

年 月 日